

雲林縣 113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

複試注意事項

- 一、複試時間：113 年 6 月 22 日(星期六)上午 8 時 30 分起，分試教及口試交叉進行。
- 二、複試地點：斗六國中翔英樓。
- 三、複試報到時間：請於上午 8 時至 8 時 20 分完成報到手續，8 時 20 分前至報到等候區者視為完成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，取消複試資格。
- 四、複試報到地點：斗六國中翔英樓 1 樓穿堂。
- 五、考生應攜帶身分證(或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，如駕照、護照及健保 IC 卡，身分證明文件需於有效期限內)正本及准考證入場參加考試。已報到考生於試教、口試前，唱名三次未到者，仍得於抽籤籤號上原排定時間內應試，惟應試時間為至原排定剩餘時間止，逾時視為自動放棄，不得異議。
- 六、試教(佔總成績 20%)：進行 10 分鐘以內之教學活動(教具自行準備，並附教學活動設計影本 3 份)。
 - (一)甄選委員會不提供試教學生。
 - (二)試教試場黑板中間為觸控式大屏螢幕(黑板)，不開機，並提供水粉筆，全板面皆可書寫。
 - (三)中間觸控式大屏螢幕(黑板)，磁鐵無法吸附，兩旁一般黑板可使用磁鐵(試教試場黑板樣板如附件)。
- 七、口試(佔總成績 20%)：每人 10 分鐘，不得攜帶任何資料進入考場。
- 八、口試、試教時間均以 10 分鐘為限，由服務人員於應試 9 分鐘時按第 1 次鈴聲，10 分鐘到時按第 2 次長鈴，即予結束應試。
- 九、試場分配於 113 年 6 月 21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公告於雲林縣 113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系統及雲林縣教育處主網(<https://education.ylc.edu.tw/>)。
- 十、其他補充規定，將隨時公告於雲林縣 113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系統及雲林縣教育處主網(<https://education.ylc.edu.tw/>)。